

附件 1

# 政府采购项目 采 购 需 求

项目名称：李沧区 2024 年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校服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李沧区教育和体育局

编制单位：李沧区教育和体育局

编制时间：2024 年 10 月 25 日

## 编制说明

一、采购单位可以自行组织编制采购需求，也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第三方机构编制。

二、编制的采购需求应当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要求及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三、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编制时应删除。

四、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并调整相应序号。

## 一、需求调查情况

### (一) 是否开展需求调查

是，本项目通过专家论证的方式，对本项目采购需求予以论证咨询。

### (二) 需求调查方式

专家论证

### (三) 需求调查对象

无

### (四) 需求调查结果

经论证，专家认为本项目技术参数完整，实质性条款设置合理，无倾向性排它性，符合相关法律规定。论证后的需求内容完整、规范、描述准确，且政府采购政策已体现。

## 二、需求清单

(一) 项目概况：李沧区 2024 年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校服采购项目

(二) 采购项目预（概）算（单位：万元）

总 预 算：125 万元。

(三) 采购标的汇总表

包号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 分类编码	计量 单位	数量	是否 进口
1	1	李沧区 2024 年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校服采购		批	1	否

#### (四) 技术商务要求

#### 2. 采购产品技术规格、要求和数量（包括附件、图纸等）

##### 2.1 校服种类及控制价

名称	类型	控制价 (元/套)	备注
春秋运动装 (1) (2)	小学	80	★投标时单套 报价必须低于 相应控制价， 否则为无效投 标。
夏装 (1) (2)	小学	80	

注：春秋运动装、夏装、各两种面料（用1、2区分开，详细要求见2.2），成交后服装款式及面料均由区内学校根据自身教学特色自行选择确定，成交人须无条件提供供货服务。

##### 2.2 校服品种、规格尺寸、款式图

名称	面辅料要求	款式及数量	样品数量	备注
※夏装 1	(1) 上衣：珠地小网眼 (1.1) 规格：C32S+75D+30D 氨纶 (1.2) 克重：≥180g/m <sup>2</sup> (1.3) 成分：棉 60%/聚酯纤维 35%/氨纶 5% (2) 下衣：涤盖棉针织布 (2.1) 规格：JC32S+75D (2.2) 克重：≥200g/m <sup>2</sup> (2.3) 成分：聚酯纤维 65%/棉 35%	小学男/女款 150 码各 1 套	总共 2 套样品	小学生夏装分男女款，女生下衣为裤裙，采用 C32 <sup>s</sup> 130 ±5g/m <sup>2</sup> 纯棉内衬。男生

<p>※夏装 2</p>	<p>(1) 上衣：涤盖棉网眼布          (1.1) 规格：75D+C42S          (1.2) 克重：≥180g/m<sup>2</sup>          (1.3) 成分：棉 60%/聚酯纤维 40%          (2) 下衣：涤盖棉针织布          (2.1) 规格：JC32S+75D          (2.2) 克重：≥200g/m<sup>2</sup>          (2.3) 成分：聚酯纤维 65%/棉 35%</p>	<p>小学男/ 女款 150 码各 1 套</p>	<p>总共 2 套 样品</p>	<p>下衣为短裤。夏装设计要充分考虑到反光材料的使用等因素</p>
<p>※春秋装 1</p>	<p>(1) 面料：涤盖棉（不挂里子）          (1.1) 规格：100D+C32S          (1.2) 克重：≥260g/m<sup>2</sup>          (1.3) 成分：聚酯纤维 55%/棉 45%          (2) 辅料：橡胶松紧带，5#高档拉头尼龙拉链。</p>	<p>小学 150 码 1 套</p>	<p>总共 1 套 样品</p>	<p>春秋装不分男女款，春秋装设计要充分考虑到反光材料的使用等因素</p>
<p>※春秋装 2</p>	<p>(1) 面料：涤氨纶双面弹力布（不挂里子）          (1.1) 规格：75D/72F+30D 氨纶          (1.2) 克重：≥300g/m<sup>2</sup>          (1.3) 成分：聚酯纤维 93%、氨纶 7%          (2) 辅料：橡胶松紧带，5#高档拉头尼龙拉链。</p>	<p>小学 150 码 1 套</p>	<p>总共 1 套 样品</p>	<p>春秋装设计要充分考虑到反光材料的使用等因素</p>

款式图

小学夏装1



小学夏装2



小学生春秋运动装1



小学生春秋运动装2



注：1、所报校服单价为含税全包价，包括产品的设计、制作、包装、保险、运输、装卸、验收等一切费用（即交钥匙工程）。

2、每一件上衣和一件下衣为一套。报价时须提报每套学生装单价，投标人针对每个品目只能提报唯一单价，同时以预估数量计算合计总价。投标人所投产品单价不得高于单价最高限价，合计总价不得

高于采购预算，否则其投标无效。本项目为固定单价合同，预估数量作为参考数量，按照实际供货数量据实结算。

3、所有学生装须带有校徽、臂徽，具体图案需按照采购人的要求进行设计制作，费用包含在每套学生装报价内，不得再额外收取，学生装设计要充分考虑到反光材料的使用。样品具体款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包括校徽、臂徽等。

4、款式图仅供投标人制作样服作为样品打分参考，最终款式由使用学校确定后由投标人设计出样服，经使用学校确认后，方可批量生产。

#### ★2.3 质量要求技术规格标准及要求

校服相关指标须满足（GB/T31888-2015）《中小学生校服》、（GB18401-2010）《国家纺织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B类要求及（GB31701-2015）《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GB/T18885-2020）《生态纺织品技术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保证产品面辅料的质量完全符合国家相关产品一等品标准和用户的要求，不得使用存在质量问题的面辅料，所有面辅料均须符合上述规定的标准，不褪色、不爆线，不偏离特定款式。

投标时须对本条要求作出书面响应。

#### 2.4 工艺要求

做工精细，线条整齐；生产流程要保证面辅料、半成品和成品的卫生，避免污染。

★投标人投标时必须提供产品制作方案，主要包括制作说明、工

艺流程、测量方法、缝制要求、成品检查规程、包装说明。

## 2.5 服务要求

2.5.1 投标人必须响应采购人售后服务的要求，按采购人的统一要求做好服务工作。

2.5.2 成交人要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时间组织生产和服务，无故拖延时间较长，影响采购人使用的自动终止合同，并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2.5.3 成交人负责面辅料采购、送检和服装生产，检验不合格的服装，成交人承担损失。成交人生产的成衣在发放之前，由使用单位联合当地质检部门进行抽检。抽检不合格的服装，成交人应负责全部退换，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2.5.4 成交人不可将成交的主要标的物分包给其他厂家生产制作。

## 2.6 预估采购数量：

小学校服数量约 15800 套。

## 3. 商务条件

### 3.1 服务期限

与学校签订供货协议后 20 日内交货，并在 10 日内供货完毕。

本项目合同期限为 1 年，履行期限至 2026 年 7 月结束；合同期限自签订合同生效之日起执行。本项目合同期限届满，如需续签，在不改变原合同单价标的额及服务内容的基础上，双方可以根据法律及各项规定继续签订书面合同。

### 3.2 付款及供货方式

本项目预算为 125 万元，因涉及秋季招收新生不确定因素，实际征订数量无法预估，最终货款按实际供货数量及时据实结算。

### 3.3 服务成果验收

落实校服“双送检”制度。一方面把好出口关，校服要具备成衣合格标识，并有法定检验机构出具的本批次产品成衣质量检验合格报告。在成交人送检的基础上，采购人将随机抽取四套服装（春秋运动装、夏装各二套），其中一套送青岛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检验，另一套封样备查（所有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如发现货物和规格或者两者都与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合同不符，采购人有权根据检验结果要求成交人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

经检验合格的产品方可销售给各学校，校服送达时须附送质检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成交供应商公章。

### 3.4 质量保证期

如果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者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成交人应立即免费更换，保证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以及性能要求。

### 3.5 售后服务

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及时周到的售后服务，应保证每季度至少一次上门回访。

如果成交人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自行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由成交人承担，采购人同时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进行索赔的权利，并有权终止合同。

### 3.6 项目绩效评价

学校根据自身的办学理念统一定制校服，有益于增强校园文化建设，有益于培养学生集体意识，帮助建立集体责任感、荣誉感和团队精神，同时还会对学生起到一定的约束和保护作用，有益于学生的健康发展。

注：上述要求以及标注中：

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

带“▲”标注的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提供经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

### 五、需求公示时间

该项目采购需求公示期 3 日。

### 六、意见反馈方式

本项目采购需求公示期间接受社会公众及潜在供应商的监督。潜在供应商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时间截止前将书面意见反馈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意见包括采购需求的相关意见建议以及适用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等相关证明资料。

七、 采购需求最终以采购公告、采购文件为准。

八、 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1.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

通知》（2019）9号；

2.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3.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5.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6.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 其他政府采购制度办法。

#### 九、 论证情况：

本项目采购需求已经专家论证，需求内容完整、规范、描述准确，政府采购相关政策已体现。

#### 十、 项目联系人

采购人：青岛市李沧区教育和体育局

地 址：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黑龙江中路615号

联系方式：0532-84670532

采购代理机构：青岛正嘉招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青岛市市北区延安三路114号金环大厦二单元1503室

联系方式：0532-66995672